

#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

## 「民國歷史文化與文學研究中心」設置辦法

民國102年9月30日院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院屬研究中心設置與管理辦法訂定之
- 第二條 為整合本校民國歷史文化與文學研究之人力資源，加強與國內外相關研究教學機構的交流合作，設立「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民國歷史文化與文學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三條 本中心成員由本院及國內外研究民國歷史文化與文學的學者專家組成。
- 第四條 本中心設主任一名，推動研究與統籌行政事務。主任由參與成員互選產生，任期及選舉辦法另訂之，並送院務會議核備。
- 第五條 本中心設行政助理一名，由研究計畫助理兼任，協助處理本中心業務。
- 第六條 本中心之主要活動為舉辦學術會議、出版學術期刊，並與國內外學術機構建立學術研究合作交流關係。
- 第七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